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5871.34	0	5861.19	10.15	10.15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5861.19	5861.19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5871.34	5861.19
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	889.77	889.7
设备更新、系统运维	1188.53	1188.53
生态环境宣传教育	151.4	151.4
水污染防治	1864.29	1864.29
土壤（地下水）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	1057.38	1057.38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143.6	133.52
生态环境管理	576.37	576.37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预算执行率	=100%	8	100%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市“攻坚办”印发督办数量	=64 份	1.47	71 份	1.47
		完成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的项目（不含 5 个尾款项目）	=6 个	1.47	6 个	1.47
		开设新媒体环保宣传平台	=2 个	1.48	2 个	1.48
		完成土壤（地下水）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的项目（不含 12 个尾款项目）	=6 个	1.47	6 个	1.47
		提供水生态环境保护战略合作 2025 年阶段性报告	=1 份	1.47	1 份	1.47
		新购置仪器（设备）台（套）	=6 台（套）	1.47	6 台（套）	1.47

		完成水污染防治项目（不含11个尾款项目）	=10个	1.47	10个	1.47
		市执法局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1次	1.47	1次	1.47
		完成生态环境管理项目（不含7个尾款项目）	=18个	1.47	19个	1.47
		苏州市2025年大气污染治理成效总结性报告	=1份	1.47	1份	1.47
		开设传统媒体环保宣传平台	=2个	1.47	2个	1.47
		完成设备更新、系统运维项目（不含25个尾款项目）	=22个	1.47	22个	1.47
		新购置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47	100%	1.47
		环境问题整改完成率	>=80%	1.47	97.8%	1.47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1.47	100%	1.47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47	100%	1.47
		项目完成（出具报告）及时性	及时	1.47	100%	1.47
						0
	效益目标					0
						0

		国考断面水质优III比例	>=83%	6	96.7%	6
		国省考断面水质优III比例	>=90%	6	98.8%	6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74%	6	80%	6
		PM2.5年平均浓度	<=35微克/立方米	6	28微克/立方米	6
						0
	满意度目标	公众对全市生态环境总体满意率	>=80%	6	92.9%	6
合计						72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2025年12月31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100%、80%、60%、40%、20%、0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13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20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0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市生态环境局系统及市“攻坚办”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水污染防治、土壤（地下水）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设备更新、系统运维、生态环境管理、生态环境宣传教育、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项目。
项目总目标	提高我市各类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监控监管能力和水平，加速改善市区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大气、水、土壤（地下水）和危废污染防治及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机制，健全环境治理评估和监督机制，完善环境监管系统社会化运营模式，提高市生态环境局系统环境监测、监管能力和信息化水平，发挥市“攻

	坚办”督查重点环境问题作用，圆满完成各子项目，如期实现既定的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主要内容和用途本项目设置了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水污染防治、土壤（地下水）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设备更新、系统运维、生态环境管理、生态环境宣传教育、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7个子项目。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指标明确、目标合理。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本项目2025年预算为5871.34万元，追加160万元，实际支出6021.1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83%。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使用合规。三、项目实施和完成情况按照《关于印发〈江苏省“1+13”专家支撑团队工作指南〉的通知》（苏大气办〔2020〕4号）《关于印发〈江苏省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实施指导方案〉的通知》(苏污防攻坚指办〔2024〕27号)《关于印发各市、区2025年治污攻坚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苏污防和太保办〔2025〕1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和《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及《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试点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和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09号）等文件要求，根据市财政局多次提出的预算安排意见，我局反复研究、数易其稿后获“二下”批准。在实施过程中，我局加强各子项目的跟踪管理，对因各种原因偏离计划的少数项目及时纠偏，于2025年11月12日申请调整绩效目标，并获市财政局批准，据此开展绩效自评价。各子项目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购买第三方服务管理的意见》《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的若干意见》等各类财政财务管理制度，每个项目均实行项目负责人制，每个项目的设立、实施、验收、付款均实行领导审核制，需政府采购的项目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度。截止2025年底，7个子项目均已按序时进度完成，绩效目标全面如期实现。
项目管理成效	一、项目预算管理更规范一是规范编制项目预算。召开生态环境局局系统部门预算编制专题会议，把市立项目预算编制作为重点，要求相关处室（单位）在提供项目申请设立依据文件并经充分比价后，填报项目资金申请表，报分管局长批准后发财审处汇总。二是规范报批项目预算。财审处将项目汇总表报请市财政局资环处初审并经购买第三方服务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联合会审后，与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预算“一上”一并录入一体化系统报市财政局审批。三是规范开展绩效监控。对照市财政局通知要求，对本项目截止去年6月底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监控。四是规范调整项目预算。及时提供调增项目的依据材料，将申请调整的项目及绩效目标调整申报表报市财政局批准。二、项目与绩效管理更协调我局一如既往地将绩效管理放在突出位置，坚持项目管理与绩效管理有机结合、协同推进。一是始终坚持“花钱先问效”“低效必问责”宗旨，加快实现“预算绩效”向“绩效预算”转变。二是成立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压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积极构建以局机关为主导，项目处室（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具体经办人为直接责任人的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项目、预算的全过程管理与预算绩效的全过程管理同步监控、一体推进。三是针对近几年来绩效复核中发现的个别项目采购时间较晚、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等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全力加以整改，历年问题基本得到解决。四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历年有关巡

	视报告、巡察报告、审计报告、财务抽查、内部控制建设中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做到项目进展与绩效进展的同监控、同整改、同推进。　　三、管理制度体系更健全2023年我局修订出台了政府购买服务若干意见、局机关财务支出管理规定、局机关差旅费等五项经费支出管理规定、局长办公会议制度（暂行）、内管干部审计实施办法、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等6项制度、办法，使我局的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预算绩效的全过程监控管理进入了规范化轨道，我局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体系更健全、执行更有效。　　四、生态环境质量更加优化从生态环境部门的职责看，本项目的终级绩效是最大程度地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各地各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特别是市财政局的悉心指导下，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全面推进美丽苏州建设，科学应对复杂严峻形势，全面完成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各项目标任务。我市PM2.5浓度达28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80%；全市国考断面优III比例达96.7%，省考（含国考）断面优III比例达98.8%；2025年我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综合考核列全省第一方阵，生态文明建设群众满意率提升至92.9%。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7个子项目中仍有调整的项目，究其原因，主要是受2024年8月我局就须编报2025年市立项目预算，与部门预算“一上”一并上报市财政局，而省生态环境厅直到2025年上半年才下达当年的各项污染防治工作计划，我局须据此再编制我市当年的各项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及项目，存在时间上的严重“倒挂”矛盾，以及在当年的全年内因国家政策变化和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市委市政府部署的新工作、新任务较多等不可预知的因素影响，造成尽管不突破当年本项目的总预算，但仍有调整的项目的客观事实。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精准化水平按照明确项目设立依据、厘清项目支出事权、严格购买服务界限、整合项目降本增效等原则，更精准地申请项目的总预算特别是当年预算；少数项目在得到市财政局同意的情况下，采取当年提前招标、来年支付款项的办法，以提高本项目当年的预算执行率。督促相关处室（单位）全面、及时梳理需申报的项目，尽力做到应报尽报、不漏不缺，以压降当年本项目调整的项目数量。二、进一步加强项目进度的监督管理一要认真执行我局出台的《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项目管理的全过程，进一步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进度管理，实时关注项目的实施进度，及时掌握、分析进展脱幅的项目及原因，督促相关责任处室（单位）加快推进项目，并在全局系统内通报各处室（单位）的项目进展。二要加强项目绩效监控，及时将实施进度不快、绩效进展不佳的项目通报对应责任处室（单位）的经办人、主要负责人及分管局领导，发出预警提示。对少数进度脱幅较大、目标绩效难以实现的项目，要及时与市财政部门沟通，提出调整项目预算及绩效的申请。三要加强考核奖惩，将各处室（单位）的项目支出进度和绩效实现程度列入我局当年综合考核范围，并作为安排来年项目预算的重要依据。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服务及运行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360.55		360.52	0.03	0.03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360.52	360.52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360.55	360.52
物业管理服务及运行	360.55	360.52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过程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预算执行率	=100%	8	99.99%	8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物业服务面积	>=40594 平方米	8.34	35612 平方米	3.22
		楼房管理完好率	>=98%	8.33	100%	8.33
		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较高	15	100%	15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5	90%	15
合计						66.88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本项目资金用于竹园路 8 号大院及南门实验用房的各项工程和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支付第三方物业公司的费用，主要内容为：负责办公楼物业服务区域内 24 小时门岗、监控、防火防盗巡视，保证院内各类人员的人身及其财产安全、负责服务区域内绿化带、地下车库内的每日卫生清洁工作，负责维修维护工作、接待工作等。本年按照项目计划，有序推进，有效执行。2025 年预算 360.55 万元。
项目总目标	为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正常运转，达到楼房管理到位、卫生保洁及时、安保服务优质、公共设施设备完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为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正常运转，达到楼房管理到位、卫生保洁及时、

	安保服务优质、公共设施设备完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项目实施情况	本年度项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第三方物业公司按合同履行了相关责任及义务，项目支出 360.52 万元。成本控制在预算内未超支。项目保障了院内各类人员的人身及其财产安全、卫生的整洁及清洁，在物业管理范围内公共设施设备的可持续使用水平持续上升，并配合相关处室做好了接待工作等，服务对象满意度超 90%。
项目管理成效	本年度项目的有效实施确保了办公楼正常运转、降低了行政成本、提供了良好的后勤保障，安全保卫、卫生保洁、工程设备检查保养和维护、会务接待等物业管理，为广大干部职工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如物业服务面积目标值原按设计批复计算为 40594 平方米，物业服务面积按不动产权证书计算为 35612 平方米，下年度预算需调整物业服务面积目标值。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各类业务培训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35.87		30.67	5.2	5.2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30.67	30.67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35.87	30.67
各类业务培训	35.87	30.67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85.5%	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培训期数	>=8 期	8.34	20 期	0
		培训覆盖率	>=90%	8.33	90%	8.33
		培训完成时间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较高	15	100%	15
	满意度目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0%	15	95%	15
合计						57.86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行政队伍建设，提高全市环保职工的廉政建设水平开展相关培训。2025 年预算 35.87 万元。
项目总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行政队伍建设，为提高全市环保职工的廉政建设水平，开展各类业务培训。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培训期数 8 期；质量指标为培训覆盖率 90%以上；时效指标为培训完成时间及时。满意度指标为受训学员满意度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行政队伍建设，为提高全市环保职工的廉政建设水平，开展各类业务培训。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培训期数 8 期；质量

	指标为培训覆盖率90%以上；时效指标为培训完成时间及时。满意度指标为受训学员满意度90%以上。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培训费相关管理规定及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开展了“传承红色基因、践行绿色使命”学习教育培训、生态环境系统年轻干部培训班等20期，项目支出30.67万元。培训通过线上线下加方式进行，既保证了学习质量，又达到培训目的，受训人员满意度超95%。
项目管理成效	年度项目基本实施完成，通过精心计划，严密组织，项目管理成效较好。一是项目培训专业度高，邀请了到了相关领域国家级专家、研究员级高工多人次；二是受众范围广，通过线上加线下的方式，使更多干部群众能够得到培训，既保证了学习质量，又达到培训目的。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因厉行节约要求，大部分培训采用网上开展，预算执行率未达100%，资金使用效率仍有提升空间。二是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各级生态环境保护检查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81		66.7	14.3	14.3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66.7	66.7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81	66.7
各级生态环境保护检查	81	66.7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82.35%	0.94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产出目标	监督检查次数	>=400 次	8.34	827 次	1.94
		检查程序规范性	合规	8.33	100%	8.33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对监督检查水平及能力的提升程度	较高	15	100%	15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5	100%	15
合计						58.54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对环保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污染防治完成情况、主要污染源总量减排会议完成情况、太湖治理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等环境保护主要工作开展检查，通过检查，及时发现各地存在的生态环境保护问题，并依据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督促整改，深化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2025 年预算 81 万元。
项目总目标	为保证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工作的完成,及时发现各地存在的生态环境保护问题，并依据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督促整改，深化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以保证完成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目标任务，而开展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检查。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监督检查次数 400 次以上；

	质量指标为检查程序规范性100%；时效指标为项目完成及时性及时。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为保证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工作的完成,及时发现各地存在的生态环境保护问题，并依据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督促整改，深化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以保证完成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目标任务，而开展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检查。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监督检查次数400次以上；质量指标为检查程序规范性100%；时效指标为项目完成及时性及时。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0%以上。
项目实施情况	本年度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等上级单位进行专项检查，并根据工作实际开展了太湖巡查等专项任务。本项目精心组织，严密部署，未超年度预算安排，符合相关列支标准，各项检查工作有序推进。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监督检查次数400次以上,达到827次；质量指标为检查程序规范性100%；时效指标为项目完成及时性及时。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0%以上。项目支出66.7万元。
项目管理成效	通过检查，及时发现了各地存在的生态环境保护问题，并依据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督促整改，深化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档案等服务费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94.2		89.08	5.12	5.12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89.08	89.08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94.2	89.08
法律、档案等服务费	94.2	89.08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94.56%	5.82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服务项目数量	>=5 个	8.34	5 个	8.34
		服务完成保障率	>=90%	8.33	100%	8.33
		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服务水平	提升	15	100%	15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5	90%	15
合计						69.82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聘请有资质的相关单位，配合我局开展相关工作，提高我局各项工作管理水平。2025 年预算 94.2 万元。
项目总目标	聘请有资质的相关单位，配合我局开展相关工作，提高我局各项工作管理水平，共完成项目 5 个，服务保障率不低于 90%，服务完成及时，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有资质的相关单位，配合我局开展相关工作，提高我局各项工作管理水平，共完成项目 5 个，服务保障率不低于 90%，服务完成及时，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实施情况	本年度按照年度计划及工作实际聘请了有资质的单位，配合我局开展相关工作，提高我局各项工作管理水平，主要实施情况如下：1、聘请律师开展法律咨询工作；2、委托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技术服务；3、

	业务档案委托整理服务；4、委托财务审计工作；5、人员招录时产生的出题、场地、考官等相关费用。项目支出89.08万元。
项目管理成效	本项目管理成效较好，主要为：1、提高了各项工作的配套法治服务及法律保障能力；2、为全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科技化、精细化、规范化提供技术支撑；3、提高了档案规范化管理工作，有效发挥档案资源作用；4、提高了各单位财务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廉政风险，提升财务服务质量；5、提升人事管理专业水平，提高人事管理工作效率。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宣教费用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34		34	0	0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34	34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34	34
环境保护宣教项目	34	34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过程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预算执行率	=100%	8	100%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宣传报道或产品	=2 次	8.34	2 次	8.34
		宣传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8.33	100%	8.33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力的影响	明显	30	100%	30
合计						72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环境保护宣教项目用于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实施与生态环境有关的宣传任务。2025 年预算 34 万元。
项目总目标	完成 2 项宣传报道或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 2 项宣传报道或活动。
项目实施情况	全年开展 2 期环保主题宣传、1 期环保公众参与活动。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实施与生态环境有关的各项宣传任务。项目支出 34 万元。
项目管理成效	按宣教年度工作计划，通过精心组织，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让公民

	对美好生态环境的向往进一步转化为行动自觉。本年度项目管理成效较好，数量指标完成目标任务。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用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3.8		1.61	2.19	2.19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1.61	1.61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3.8	1.61
设备购置	3.8	1.61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42.37%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设备购置采购数量	>=3 台	8.34	5 台	5.28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8.33	100%	8.33
		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对项目单位业务管理水平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显著	30	100%	30
合计						60.94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和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采购配置相关办公设备设施，为单位内部各项工作及业务平台运行提供保障。本年度预算 3.8 万元。
项目总目标	满足全年机关各处室开展工作需要和职工办公需求，预算总额完成率 98%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满足全年机关各处室开展工作需要和职工办公需求，预算总额完成率 98%以上。
项目实施情况	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和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按工作需要

	及时采购配置了相关办公设备 5 台/套，支出 1.61 万元，全部验收合格，为单位正常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项目管理成效	2025 年设备采购管理成效较好，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和配额标准限制，较好的完成了单位运行保障任务。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部分设备采购因价格变动，采购数量大于 100%，但预算执行率未达目标值。二是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等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19.08		9.47	9.61	9.61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9.47	9.47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19.08	9.47
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等	19.08	9.47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预算执行率	=100%	8	49.63%	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产出目标	会议召开次数	>=12 次	8.34	45 次	0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8.33	100%	8.33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升程度	提升	30	100%	30
合计						55.66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通过召开专项工作会议，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提升开展相关工作的主动性与积极性，通报专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推进专项工作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225 年预算 19.08 万元。
项目总目标	专项工作召开专题会议推进，实行重点项目目标管理，实现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明确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挂图作战、对图销账，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预算会议费总额完成率达到 95%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专项工作召开专题会议推进，实行重点项目目标管理，实现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明确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挂图作战、对图销账，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预算会议费总额完成率达到 95%以上。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年度会议计划及我局工作实际，本年度召开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等45次、支出9.47万元。会议费未超预算安排，符合相关列支标准，各项会议有序推进，按照会议计划完成会议内容。
项目管理成效	本项目管理成效良好。各项专题会议的召开加强了单位党建工作，提高了党务干部工作能力;推动了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现代化、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各项专题会议的召开都做到了有计划、有部署、有总结、有评估，思路清晰、步骤明确、措施有力、成效明显。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因厉行节约要求，大部分会议采用网上召开，预算执行率未达100%，资金使用效率仍有提升空间。二是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主要涉及绩效指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值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快各项工作开展和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系统垂管运行经费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32626.15	0	32626.15	0	0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32626.15	32626.15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32626.15	32626.1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81.43	1181.43
工资福利支出	28472.74	28472.74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1.98	2971.98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100%	8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产出目标	发放工资、津补贴人数	=13600 人	8.34	14523 人	8.34
		工资、津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8.33	100%	8.33
		工资、津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PM2.5 年平均浓度	<=35 微克/立方米	15	28 微克/立方米	15
	满意度目标	公众对全市生态环境总体满意率	>=80%	15	92.9%	15
合计						72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苏州市生态环境机构垂直管理制度改革经费、资产、债权债务划转工作方案〉的通知》（苏财自环

	〔2019〕28号）要求，2025年苏州市张家港、常熟、太仓、昆山、吴江、吴中、相城、姑苏、高新区生态环境局机关、事业单位的人员和公用经费，编入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
项目总目标	激励市生态环境局9个驻各地生态环境局机关、事业单位不断增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性，为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奠定坚实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	维持市生态环境局9个驻各地生态环境局机关、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转，确保全体人员认真履职、勤勉工作，提升2025年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内容情况。本项目是2025年市生态环境局9个驻各地生态环境局机关、事业单位的人员和公用经费，通过实施本项目，保证了这些机关、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行。二、资金使用情况。本项目经市财政局批准的预算为32626.15万元，实际支付32626.1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使用合规，并专款专用。三、项目完成情况。市生态环境局督促9个驻各地生态环境局严格落实财务支出管理规定等相关内控制度，保障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截止2025年底，项目已按序时进度保质保量完成，绩效目标全部如期实现。
项目管理成效	一、预算编制更加规范。2024年9月，市生态环境局财审处组织9个驻各地生态环境局编制机关、事业单位的人员和公用经费，经汇总、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会审核后“一上”报市财政局，市财政局“一下”批准同意。二、环境质量稳中有升。2025年，我市PM2.5年均浓度28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2025年，全市国考断面优III比例达96.7%，省考（含国考）断面优III比例达98.8%；2025年我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综合考核列全省第一方阵，生态文明建设群众满意率提升至92.9%。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无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无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再评价评分表（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类别	指标名称	权重	评分结果	备注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0.5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0.5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0.5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0.5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0.5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1.00	1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2.00	2	
	资金到位率	0.50	0.5	
	预算执行率	8.00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2.00	2	
产出	开设新媒体环保宣传平台	1.48	1.48	
	完成土壤（地下水）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的项目（不含12个尾款项目）	1.47	1.47	
	市“攻坚办”印发督办数量	1.47	1.47	
	完成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的项目（不含5个尾款项目）	1.47	1.47	
	提供水生态环境保护战略合作2025年阶段性报告	1.47	1.47	
	新购置仪器（设备）台（套）	1.47	1.47	
	完成水污染防治项目（不含11个尾款项目）	1.47	1.47	
	市执法局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1.47	1.47	
	苏州市2025年大气污染治理成效总结性报告	1.47	1.47	
	完成生态环境管理项目（不含7个尾款项目）	1.47	1.47	
	开设传统媒体环保宣传平台	1.47	1.47	
	完成设备更新、系统运维项目（不含25个尾款项目）	1.47	1.47	
	新购置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47	1.47	
	环境问题整改完成率	1.47	1.47	
	项目完成及时率	1.47	1.47	
	活动举办及时性	1.47	1.47	
	项目完成（出具报告）及时性	1.47	1.47	
效益	国省考断面水质优III比例	6.00	6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6.00	6	
	国考断面水质优III比例	6.00	6	
	PM2.5年平均浓度	6.00	6	
满意度	公众对全市生态环境总体满意率	6.00	5.88	
指标质量（20分）		20.00	14	
报告质量（7分）		7.00	2.5	
组织管理工作（1分）		1.00	1	
合计		100	89.38	